附件2《常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服务收费标准》（2021年9月17日发布版本）

# 常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服务收费标准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业务类别** | **收费标准** |
| **产权交易** | 依据《省物价局关于降低全省国有产权交易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》（苏价费〔2017〕231号）国有产权交易服务收费标准： |
| 成交金额（万元）分档 | 按协议方式交易（每笔） | 按竞价方式交易（在协议方式收费基础上加收） |
| 底价部分 | 溢价部分 |
| 100以下（含100） | 3000元 | 0.8% | 0.6% |
| 101-500（含500） | 2‰ |
| 501-2000（含2000） | 1.6‰ |
| 2001-5000（含5000） | 1.2‰ |
| 5001-10000（含10000） | 0.8‰ |
| 10001-50000（含50000） | 0.6‰ | 0.6% |
| 50001及以上 | 0.4‰ | 0.4% |
| 以上收费方式为按计费金额（成交金额）分档累进计费，国有产权交易服务费分别向交易双方同比率收取。 |
| **技术产权交易** | 一、通过本平台促成交易的项目，包括纯技术转让、专利交易，各收取双方就该项目成交额的5%-10%作为服务费。二、代办专利合同备案，每笔收取服务费500元 |
| **股权托管** | 一、登记托管费登记托管费包括初始托管服务费和托管服务年费，以托管股本总额为基数，采用分档递减累加法计算，向托管方一次性收取，具体标准如下表：表（一） 登记托管收费标准 |
| 托管股本（资本）总额（万元） | 初始托管服务费（‰） | 年托管服务费（‰） |
| 5000以下 | 2 | 0.5 |
| 5000以上10000以下 | 1 |
| 10000以上30000以下 | 0.8 |
| 30000以上 | 0.5 |
| 二、变更登记费1.通过公开挂牌的股权过户登记，收费标准参照《常州产权交易所产（股）权交易收费办法》执行。2.对协议转让的股权过户登记，以过户股权面值为基数累计递减计费，分别向出让方、受让方收取。具体收费标准（为单笔单向计费比率）如下表：表（二） 协议转让股权过户登记收费标准 |
| 过户股权数量（万股） | 差额计费率（‰） |
| 100以下 | 5.0 |
| 100以上500以下 | 3.5 |
| 500以上1000以下 | 3.0 |
| 1000以上5000以下 | 2.5 |
| 5000以上 | 2.0 |
| 3.继承、司法判决非交易过户费按100元/笔单方收取，赠予、离婚分割等非交易过户费按100元/笔向双方收取。三、质押登记费：1.质押登记收费标准（按次）。 |
| **序号** | **交易区间（万股）** | **费率** |
| 1 | 0—500（含） | 0.25% |
| 2 | 500--2000（含） | 0.15% |
| 3 | 2000--5000（含） | 0.05% |
| 4 | 5000以上 | 0 |
| 2.根据质押合同确认的质押期限，质押期限不满6个月（包含6个月），按本标准减半收取。3.出质企业在解除前次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后，三个月内在相同质押条件下（质押股数、质押期限等）再次质押的，按第一次质押登记费的50%收取。四、其他收费1.股东资料变更登记费：法人股东100元/户，个人股东10元/户；2.股权证挂失与补办费：挂失不收费。重新补发“股权证”，收取工本费：法人股东100元/户，个人股东10元/户；3.股权证明服务费每份50元；4.简单查询不收费，若涉及打印，收工本费：法人股东100元/户，个人股东10元/户；5.托管中心为公司提供分红派息、财务咨询等服务的收费，按双方协商的结果收取；五、上述成交金额中的“以下”包含本数在内，“以上”不包含本数。 |
| **拍 卖** | 一、司法拍卖标的，以成交金额为基数，采用成交额差额累进费率，向买受人收取。具体标准如下： |
| 成交金额（万元） | 差额计费率（%） |
| 200以下 | 5 |
| 200以上1000以下 | 3 |
| 10000以上5000以下 | 2 |
| 5000以上10000以下 | 1 |
| 10000以上 | 0.5 |
| 上述成交金额中的“以下”包含本数在内，“以上”不包含本数。二、社会委托标的，以成交金额为基数，向交易双方收取不高于5%的拍卖佣金。 |
| **投诉电话** | 0519-86620328 |